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转债代码：1180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一月

目 录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一、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15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二、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

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或视频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4）。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 月 24 日（星期五）14 点 30 分

2、现场会议地点：株洲市芦淞区创业二路 68 号，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4、主持人：董事长肖旭凯先生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 月 2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四）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五）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六）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1、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和提问

- (八)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九)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十一)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一、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发展需要，现对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江苏刃锐行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100.00%	0.00	-	-	-

注 1：占同类业务比例为在某类关联交易类别中，公司与该关联方的发生额除以公司该类关联交易的总发生额。

注 2：本次预计金额的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注 3：表中列示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江苏刃锐行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刃锐行”）自 2024 年 12 月 27 日起设立并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不涉及对该企业在 2024 年度日常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三、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江苏刃锐行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法定代表人：邵维定

4、注册资本：4,000 万元

5、成立日期：2024 年 12 月 27 日

6、注册地址：无锡经济开发区高浪东路 999-8-B1-513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工具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刀具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北京金万众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华锐精密持股 49%

9、主要财务数据：江苏刃锐行为新设公司，开展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足一年，暂无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江苏刃锐行 49% 股权，江苏刃锐行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江苏刃锐行是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的法人主体，目前公司与江苏刃锐行的主要业务合作模式为公司向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此外，公司与其签署相关协议，约定付款方式和结算方式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关联方履约能力，如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四、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为了满足日常业务发展需要，主要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主要通过参考市场价格、历史价格或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上述关联方签订相应合同或协议。

五、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交易是为了满足日常业务发展需要而进行的交易，公司在交易过程中与关联方保持独立，相关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不会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产品已获得广泛的市场认可，产品种类在上市后进一步拓展，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在一定时间内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也不会因此类交易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已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